

《中国反贪调查》编辑委员会 编

中国反贪调查

第2卷 惩治与预防

- 展示反贪成果
- 聚焦办案前沿
- 破解腐败症结
- 弘扬法治精神

中国检察出版社

中国反贪调查

第2卷 惩治与预防

《中国反贪调查》编辑委员会 编

中国检察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国反贪调查 / 《中国反贪调查》编辑委员会编.

北京: 中国检察出版社, 2004. 1

ISBN 7-80185-186-2

I. 中… II. 中… III. 廉政建设-调查报告-中国 IV. D630.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3) 第 108538 号

中国反贪调查

第 2 卷 惩治与预防

《中国反贪调查》编辑委员会 编

出版发行: 中国检察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鲁谷西路 5 号 (100040)

网 址: 中国检察出版社 (www.zgjccbs.com)

电子邮箱: zgjccbs@vip.sina.com

电 话: (010) 68650028 (编辑) 68650015 (发行) 68636518 (邮购)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保定市印刷厂

开 本: 889mm × 1194mm 16 开

印 张: 24.75 印张 插页 4

字 数: 690 千字

版 次: 2004 年 1 月第一版 2004 年 3 月第二次印刷

书 号: ISBN 7-80185-186-2/D·1173

定 价: 380.00 元 (全四卷)

检察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如遇图书印装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前言

共和国反贪回眸

惩治和预防职务犯罪是检察机关贯彻党的反腐倡廉方针,依法对国家工作人员实行法律监督的重要职责,也是检察机关在全党反腐总体格局中要完成的基本任务。

一

检察机关惩治和预防职务犯罪,是伴随着共和国的发展历程而向纵深推进的。建国初期和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检察机关在打击各种敌对势力,以及来自内部一些变节、变质等贪污腐败分子的斗争中发挥了重要的职能作用。

建国初期,我们党处于执政党地位。新中国成立后不久,接连发生严重的贪污腐化案件。据13个省市的不完全统计,1950年7月至1951年6月的一年时间里,经检察机关起诉和法院判处的贪污案件就有6000多件,一些经济部门的工作人员中有三分之一到半数有贪污行为(建国初期,把受贿也认为是贪污行为)。在此背景下,新中国掀起了一场声势浩大的反腐败斗争。由于受历史条件限制,这场斗争采取的办法是发动群众运动,比较有名的有“三反”、“五反”、“四清”等。

据有关资料显示,“三反”期间,揭发出贪污

分子和有贪污行为者1226984人,占参加“三反”人数的39%强,其中判处有期徒刑的9942人,判处无期徒刑的67人,判处死刑立即执行的42人,判处死刑缓期二年执行的9人。许多相当级别的党政领导干部被揭露出来,如武汉市原市长吴德峰、原副市长易吉光、广东省政府原秘书长左洪涛、上海市委原秘书长黎玉等。全国县处级以上干部中,贪污1000万元(旧币)的共有10万多人。最典型的刘青山、张子善案件被称为“中国反贪第一案”。

刘青山、张子善参加革命工作20多年,在战争中他们进行过英勇的斗争。可是,他们却在全国胜利后两年多的和平环境中,腐化堕落了。从功臣到罪犯竟如此之快。为贪图享受,满足其极端腐化的生活需要,他们利用职权,贪污机场建筑款、救灾粮、治河款,甚至克扣民工工资,总计171亿多元(旧币)。有了钱,他们就任意浪费挥霍,过着可耻的腐化生活,刘青山吸食毒品竟至成瘾。

1952年2月10日,死刑判决在保定2万人大会上宣布。刘青山全身一颤,张子善则触电般地双膝一软。刑车在大街上缓缓行进,街道两旁站满了群众。刑场上,两口紫红棺材异常刺目。中

央指示：1.子弹不打脑袋，打后心；2.枪决后安葬，棺木公费购置；3.亲属不按反革命家属对待；4.子女由国家抚养。四条指示宣读后，二犯放声大哭。

尽管建国初期出现了比较严重的腐败现象，但由于全党有充分的思想准备，并依靠广大群众积极参与，采取了一系列适应当时情况的卓有成效的措施，在短时间内取得了反腐败斗争的决定性胜利。因此当时的党风、政风、社会风气都是比较好的，群众是满意的。

二

1978年，随着我国的改革开放和检察机关的恢复重建，惩治和预防贪污腐败等职务犯罪斗争深入发展。王守信死于私设小金库和王仲、叶妈坎分别被枪决是当时最典型的两起案件。

王守信(女)原系黑龙江省宾县燃料公司经理，自1971年10月至1978年6月，伙同燃料公司营业部主任马占清，私设小金库60多万元，其中被王贪污55万元，马贪污2万元。1979年10月20日，松花江地区中级人民法院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惩治贪污条例》第3条规定，判处王守信死刑、马占清有期徒刑十五年。

海丰县委原书记王仲，利用职权侵吞走私物资、受贿索贿总计达69749元，已构成贪污罪和受贿罪，汕头地区中级人民法院依法判处王仲死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报经最高人民法院核准，于1983年1月17日执行枪决。海丰县委原副书记叶妈坎，自1979年10月到1982年2月，利用自己分管沿海渔业生产的便利条件，煽动、策划渔民进行走私，其中与他在香港的儿子叶伟平配合，走私10个航次。1983年9月18日，被执行死刑。

事实证明，凡是经济领域犯罪活动猖獗的地方，都同那里的党组织在思想、政治、组织上严重不纯有密切关系。实行对外开放政策，走私和反走私斗争将长期存在，这种斗争不仅是经济斗

争，而且是政治斗争。枪决王仲、叶妈坎，表明在改革开放初期，我国就坚决反对和打击走私、护私活动。王仲贪污受贿6万多元，就处以极刑，这种严刑峻法确实起到了“杀一儆百”的作用。

1983年至1987年，中央把党内存在的思想不纯、作风不纯和纪律不纯的表现概括为：政治上的自由主义，思想上的极端个人主义，组织上的宗派主义，作风上的官僚主义。经过长达三年半时间的整党，至1987年10月25日中共十三大召开，将阶段性整党改为“在改革开放中加强党的建设”。据统计，在此次整党中，共处分违纪党员650141人，其中开除党籍的有151935人，处分省部级干部74人，地厅级干部635人。司法机关还依法查处了一批腐败分子，譬如江西省原省长倪献策、安徽省委原常委兼秘书长洪清源、上海市委办公厅原副主任余铁民等。

倪献策的蜕化变质是从贪恋女色开始的。1985年3月，倪献策还是江西省常务副省长的時候，带了一个庞大的代表团从南昌飞到香港。江西在香港设立了一个华赣公司，里边有一个女人名叫郭晓红，妖冶丰满，一见到倪献策，两人便勾搭成奸。1985年6月，倪献策走马上任江西省委副书记，并踌躇满志地当上了省长，有人说他是一边搞女人一边升官。他给郭晓红的信中说：“人不为己，天诛地灭。什么省长不省长，我就是为了我和你才去干的。”1987年5月，检察机关对江西省原省长倪献策以犯有徇私舞弊罪向法院提起公诉，法院判处其有期徒刑二年。

1989年初，由于腐败现象的滋生和蔓延，一部分群众对党和政府丧失了信心，而国内外的敌人则借机渲染夸大，妄图否定党的领导，推翻社会主义制度。“六·四”政治风波平息以后，以江泽民同志为核心的中央第三代领导集体，吸取前一个时期反腐败斗争的实践经验和教训，从巩固社会主义制度和党的执政地位的高度，更深刻地认识到反腐败斗争的重要性和迫切性。江泽民同志说，只要我们党自己不腐败，自己不蜕变，谁

也演变不了我们。中央对反腐败斗争充满了信心和决心,并采取了一系列行之有效的对策,赢得了人民群众的拥护和支持,因此取得了反腐败斗争的决定性胜利,稳定了大局,稳定了人心。

1989年8月15日,最高人民检察院、最高人民法院联合发布了《关于贪污、受贿、投机倒把等犯罪分子必须在限期内自首坦白的通告》。通告发布以后,群众举报大量增加,犯罪分子纷纷投案自首。据统计,在8月15日至10月30日的期限内,人民群众向检察机关举报的线索有133765件,到检察机关投案自首的贪污、受贿犯罪分子有36171人,投案自首人员涉及犯罪金额3.5亿元。在投案自首的人员中,有县处级以上干部742人,司局级干部40人,省部级干部2人。

此后,各专门机关在人民群众的支持下,又不断将一些腐败分子揭露出来。如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原副主席托乎提·沙比尔,铁道部原副部长罗云光、张辛泰等。

实践证明,在重要历史时期,司法机关灵活运用刑事政策来孤立犯罪、打击犯罪,往往会取得较好的社会效果。

三

1993年8月20日至25日,中纪委第二次全会召开。全会强调当前反腐败的重点放在党政领导机关、行政执法机关、司法机关和经济管理部门,即“三机关一部门”。10月5日,中共中央、国务院颁布《关于反腐败斗争近期抓好几项工作的决定》。要求抓好三项工作:一是党政机关领导干部带头廉洁自律,并对县处级以上领导干部作出5条规定;二是查办一批大案要案;三是狠刹几股群众反映强烈的不正之风,从而形成了新一轮反腐败高潮。检察机关惩治职务犯罪的力度进一步加大。据统计,自1993年9月至1994年3月,检察机关立案侦查贪污贿赂案件22220件,特别是查办了一批有影响、有震动的大案要案,

最典型的案件有:

首钢腐败案。首都钢铁公司总经理助理、北京钢铁公司党委书记管志诚,因利用职权贪污受贿150多万元,被处死刑。就在管志诚毙命刑场后不到两个月,刚被提拔为北京钢铁公司总经理助理的杨立宇、副总经理赵东祥,又联合作案,受贿150多万元。1995年初,首钢公司总经理助理、北钢公司总经理周北方因收受贿赂928万港元被捕。自管志诚案件以来,素以严格管理而著称的首钢连续发生的5起经济案件的犯罪金额均在100万元以上,7名案犯中5名是首钢位高权重的领导干部。

泰安市委书记胡建学案。山东省泰安市原市委书记胡建学,在其任职的5年(1991—1996年)时间里,利用干部职务晋升和调整工作之机,依钱封官定职,先后收受贿赂60多万元,被判处死刑,缓期二年执行。在泰安形成了以胡建学为首的生意兴隆的“权力黑市”,只要肯花钱,不愁没官当。当时在泰安流传着这样的顺口溜:“副科提正科,得花一万多;正科提副县,得花四万五。”

贵州省公安厅原厅长郭政民案。1995年1月16日最高人民法院发出通报,贵州省公安厅原厅长、党委书记郭政民,利用职权非法批准他人办理出境通行证等,从中收受贿赂17万元,被判处死刑,缓期二年执行。

广西区高级法院原副院长潘宜乐案。1995年,广西北海市泰富典当拍卖行有两起案件在广西高院上诉,该行总经理高某因此认识了广西壮族自治区高级法院副院长潘宜乐。1996年,高某开办泰云商贸有限公司经营金矿,提出送与潘宜乐10%股份(价值人民币25万元),要求其担任该公司副董事长。对此,潘不仅应允,事后还采取伪造借条及还款收据的方式,企图掩盖受贿行为。鉴于此案的特殊情况,最高人民法院指定由北京市第一中级法院管辖此案。法院以受贿罪判处潘宜乐有期徒刑十五年。

陈希同与王宝森案。北京市常务副市长王宝

森，在有关部门调查他的问题时，于1995年4月自杀身亡。经查，王宝森贪污公款25万多元人民币、2万美元；挪用公款1亿多元人民币、2500多万美元，供给他的弟弟、姘妇等人进行营利活动。他和陈希同等人隐瞒财政收入、转移资金达183亿元人民币。王宝森自杀身亡后，身为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北京市委书记的陈希同大为震惊，1995年4月27日，陈希同引咎辞职。1997年8月29日，中央纪委决定开除陈希同党籍，最高人民检察院对其依法立案侦查；1998年3月10日，检察机关以陈希同涉嫌贪污、渎职犯罪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1998年7月31日，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处陈希同有期徒刑十六年。在查处陈希同、王宝森案件过程中，还带出北京市人大原副主任铁英受贿案(被判处有期徒刑十五年)，北京市政协原副主席黄纪诚受贿案(被判处有期徒刑十年)。

“东锅”腐败案。“东方锅炉”集团是四川省国有大型企业的上市公司，江仲生(原系四川省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副主任，曾任东方锅炉董事长)、马一中(原东方锅炉董事、总经理)、何允明(原东方锅炉董事长)是正厅级干部，程兆峰(原东方锅炉副董事长)是副厅级干部，该公司曾经是自贡市经济效益最好的国有企业之一。法院依法判决江仲生、马一中犯贪污罪，判处死刑，缓期二年执行；何允明、程兆峰，被判处无期徒刑。“东锅”案件的发生说明，权力缺乏制约必然产生腐败。江、马、何、程4人掌握着“东锅公司”的绝对权力，在“东锅公司”内部，如果他们4人之间不能相互进行有效的监督制约，那么就没有什么人能监督制约他们。不幸的是，他们4人是非常“团结”的“一伙”。

四

1998年，江泽民同志就打击走私和反腐败问题作了重要指示，在继续抓好查办大案要案的同

时，中央重点抓了从严治军治警、整肃军队武警部队与司法队伍和行政执法队伍，目的是增强人民民主专政机关和反腐败职能机关的自身素质。一是实行收支两条线，从源头上预防和治理执法腐败现象。5月21日，财政部、计委、监察部、公、检、法、工商部门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制定了《关于加强公安、检察院、法院和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行政性收费和罚没收入收支两条线管理工作的规定》。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中纪委书记尉健行说，实行“收支两条线”，是从源头上预防和治理腐败的一项重要措施。二是严禁军警政法机关经商，根治其参与走私、护私、容私等腐败行为。据统计，军队、武警部队和政法机关共撤销企业19241户，移交6419户，解除挂靠关系5557户。三是开展教育整顿，杜绝司法腐败。鉴于近年来腐败现象在一定程度上侵蚀到执法、司法领域，党中央及时果断地决定在全国政法队伍中开展教育整顿。1998年1月底，中央政法委专门召开会议，布置集中教育整顿工作。2至3月，全国政法机关开始教育整顿。1至8月，法院系统8110余件错案改判，4701名违法违纪干警得到处理，131人被追究刑事责任；检察机关复查出错案1454件，1255件得以纠正。四是开展“三讲”教育。在和平建设时期，如何加强党的建设，是中国共产党执政后始终面临的一个重大课题。江泽民同志在纪念中国共产党成立七十八周年座谈会上指出，在全国县级以上党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中，集中一段时间，以整风的精神深入开展“三讲”教育，是当前党的建设重中之重，各级党委首先是主要领导干部，要认真贯彻中央的部署，始终以高度的责任感、严肃的态度和饱满的热情，把“三讲”教育继续引向深入。“三讲”教育核心是讲政治。中央决定开展这次“三讲”教育，是我们党为加强自身建设而进行的一个新的创造性的探索。

在这一时代背景下，反腐倡廉、惩恶扬善的正义之剑一次次展示出特有的威力，世纪之交的

三四年间，有影响、有震动的大要案频频曝光，给人民群众以极大鼓舞——1998年，涉案金额过百亿、涉案人员过百人的湛江特大走私受贿案依法查处，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原副主席徐炳松、广东省人大原副主任于飞、河北省人大原副主任姜殿武等高级领导干部索贿受贿受到法律追究。1999年，中纪委、最高人民检察院依法查处了浙江省宁波市原市委书记许运鸿滥用职权、徇私舞弊案，江西省原副省长胡长清索贿受贿案，湖北省原副省长孟庆平受贿案。2000年，全国人大常委会原副委员长成克杰伙同情妇收受贿赂4000多万元被判处死刑，成为建国以后被处决的职位最高的腐败分子。重庆市人大常委会原副主任秦昌典和政协原副主席王式惠严重渎职犯罪，福建厦门特大走私案等一批大要案受到查处。

2001年，公安部原副部长李纪周收受巨额贿赂被判处死刑缓期二年执行，云南省原省长李嘉廷、河北省原副省长丛福奎严重违法犯罪被依法查处，年末，发生在辽宁省沈阳市的慕绥新、马向东等人严重违法犯罪案件中的一批腐败分子，为他们的贪婪和罪行付出了应得的代价。沈阳市原市委副书记、市长慕绥新和原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马向东分别被依法判处死刑，缓期二年执行和死刑。经最高人民法院核准，马向东在江苏省南京市伏法。同时受到审判的14名罪犯也受到了法律的严厉惩罚。

本卷向读者展示的就是二十世纪九十年代后期至本世纪初，检察机关在党的领导、人大监督和政府及社会各界支持配合下，依法惩治和预防职务犯罪的执法片段。

目 录

前 言 共和国反贪回眸

1

第一部分 正义之剑 贪官克星

第一章 “9898” 剑出鞘

2

湛江港是我国十大港口之一，在对外开放中具有重要战略地位。1996年以来，这里走私活动日趋猖獗。一伙海关败类与走私分子内外勾结，致使湛江海关国门洞开，形成了一条黑色的走私通道。走私团伙及其他走私分子在两年多的时间里走私总额达114亿元，偷逃关税70多亿元。面对这一严峻现实，在党中央、国务院的领导指挥下，执纪执法机关利剑出鞘，一场反腐打私攻坚战拉开了序幕……

第二章 厦门大肃贪

7

这是新中国成立以来查处的最大的一起经济犯罪案件。涉案金额之大，人员之多，案情之复杂，经济犯罪和腐败问题之严重，触目惊心。在党中央、国务院直接领导下，全体办案人员经过近两年的努力，彻底摧毁了赖昌星走私犯罪集团，严肃查处了一批违法违纪分子，打击走私、惩治腐败的斗争取得了重大胜利，再次表明了我们的党和政府打击走私、惩治腐败的坚定决心。同时，它也昭示，无论犯罪分子气焰多么嚣张，手段多么狡猾，都难逃法律的严惩。

第三章 沈阳惩腐行动

14

发生在辽宁省沈阳市的慕绥新、马向东等人严重违纪违法案件中一批犯罪分子，为他们的贪婪和罪行付出了应得的代价。沈阳市原市委副书记、市长慕绥新和原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马向东分别被依法判处死刑，缓期二年执行、死刑。经最高人民法院核准，马向东在江苏省南京市伏法。同时受到审判的14名罪犯也受到了法律的严厉惩罚。此案又一次充分说明，执政为民的中国共产党，不容腐败分子有藏身之地；体现人民意志的社会主义法律，又岂容腐败分子恣意践踏！

第四章 刑上“大夫”

20

“法律面前，人人平等”是依法治国的重要原则。在世纪之交的反腐败斗争中，从胡长清、成克杰的伏法到秦昌典、李纪周、李嘉廷等人的查处，都充分体现了这一原则。本文披露的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原副主席徐炳松贿赂案的查处情况，即是一个有力的佐证。

第五章 吉浙侦破“千万”大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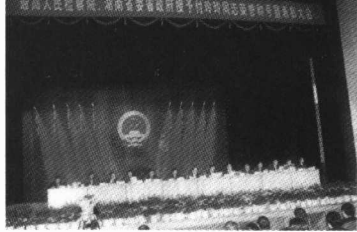
24

坚持把群众反映强烈、对改革措施实施和经济发展危害严重的犯罪作为主攻方向，找准重点领域和重点部位查办大案要案，是反腐败斗争的客观要求。吉林省国际经济贸易开发公司副总经理乔本平贪污受贿1700余万元、浙江省轻工业品进出口公司进口材料部副经理林立等人贪污1300余万元两案的及时侦破，不失为反贪斗争深入发展的重要成果。

第六章 巴蜀巨贪“高速”落马

32

狐狸再狡猾也斗不过好猎手。四川省交通厅原厅长刘中山从“清官”到死囚的查处过程，再一次印证了这句至理名言。大凡腐败分子作案时往往给人以假象，他们可能隐藏一时，但终究逃脱不了群众雪亮的眼睛，最终落得个身败名裂的下场。





第七章 智取安徽第一贪

38

查办职务犯罪大案要案,是正义与邪恶的较量,也是一个斗智斗勇的过程,安徽省检察机关在查办阜阳市原市委副书记、市长肖作新涉嫌受贿、巨额财产来源不明案件中,从时机的把握,力量的配备,突破口的选择,全方位收集证据等方面都有独到之处,体现了检察机关反贪侦查水平的提高。

第八章 津门国资保卫战

43

国家重点工程项目是贪污贿赂等职务犯罪的“热点”部位。此类犯罪往往导致国有资产流失,工程质量低劣,其危害甚烈。天津检察机关反贪指战员,深入国家投资达46亿元的重点工程,挖蛀虫,查窝案,打响了一场特殊的国有资产保卫战……

第九章 中原“女财神”的覆灭

47

河南证券系统一手遮天的董事长胡燕,在反贪利剑的强大攻击下,露出了中原巨贪的丑恶嘴脸……

第十章 浦江国企捕硕鼠

51

反腐败斗争必须围绕经济建设这个中心,贴近经济,了解市场,深入到经济建设主战场中去发现和揭露问题,上海市检察机关正是本着这样的认识,才能在经济建设领域内,成功地查获一件又一件贪污腐败大案,使吞噬社会主义大厦的硕鼠无藏身之地。

第十一章 粤地合力办铁案

57

职务犯罪的高智能化特点和检察机关讲究侦查谋略,重证据、重调查研究,集中优势兵力,打突击战,总体战的战略和战术。

第十二章 齐鲁反腐再出击

64

20世纪90年代中期,在泰山脚下,演绎了一场正义与邪恶的殊死较量,以胡建学为首的腐败分子为他们的恶行付出了沉重代价。世纪之交,齐鲁检察官再显身手,谱写出新的反贪篇章。

第十三章 卖官鬻爵法不容

72

为保证我们党和国家干部人事制度的贯彻执行,防止干部人事领域被腐败侵蚀和铜臭玷污,检察机关把打击人事制度上的腐败犯罪作为反贪工作的又一个重点。河南省安阳市和广西陆川县买官卖官贿赂犯罪案件的查处,昭示那些卖官鬻爵者,谁敢以身试法,必将玩火自焚。

第十四章 铲除司法败类

82

司法工作人员索取贿赂、徇私舞弊、以权谋私、贪赃枉法,是人民群众深恶痛绝的腐败现象之一,因此铲除司法败类,也就成了反腐败斗争的重要内容和检察机关查办职务犯罪的重点目标……

第十五章 贪官梦断天山

90

西北边陲,巍巍天山,是人民共和国的重要屏障。在这片神奇的土地上,岂容贪污腐败分子肆虐张狂。边陲检察官法律在手,正义在胸,利剑出鞘,令贪官蛀虫梦断天山。

第十六章 鄂西边界反腐狂飙

96

在地处鄂西边界的湖北通城县,一伙走私分子在工商、公安、海关败类的纵容保护下坐大成势,疯狂进行走私犯罪活动。在湖北省检察机关的统一部署下,18个相关检察院统一行动,掀起了一场声势浩大的反腐狂飙。

第十七章 三湘反贪第一案

104

1999年11月9日，湖南省长沙市召开打击严重经济犯罪公开执行大会，遵照最高人民法院下达的执行死刑命令，对贪官张德元（正厅级）公开宣判，押赴刑场，采用注射方式执行死刑，至此，震惊三湘的张德元特大受贿案画上了完整的句号。此案查处中决策者的坚定果敢，运筹帷幄，办案人员除内奸，斗邪恶，排干扰，觅铁证，为反贪侦查留下了又一个成功的范例。

第二部分 神州张网 伸手必捉

第十八章 撑起天网

116

2001年1月18日，最高人民检察院与公安部联合召开追逃电视电话会议，部署追捕在逃贪污贿赂等职务犯罪嫌疑人工作。这是建国以来全国各级检察机关与全国各级公安机关首次全面合作，联手对在逃贪污贿赂等职务犯罪嫌疑人进行追捕。这场声势浩大的全国追逃专项行动，共抓获在逃职务犯罪嫌疑人3046人，挽回经济损失6.8亿元。这一行动无疑是新的历史条件下反贪斗争的重要战略。它不仅体现了党和政府反腐败的坚定决心，更昭示了“手莫伸，伸手必被捉”的至理名言。

第十九章 锁定重点目标

125

重庆市检察机关集中清查搜捕及跨区域追逃行动于2001年3月10日凌晨打响，曾震惊全市的贪污、挪用4000余万元潜逃的犯罪嫌疑人——中国工商银行九龙坡区支行杨家坪分理处会计陈新被列为重点目标，在外逃68天后，被抓获归案。

第二十章 整容掩盖不了罪恶

129

制造了当年中国人民银行系统“第一贪污大案”的杨淑华，贪污1500万元畏罪潜逃沈阳后，在美容店做了整容手术，并用化名在当地落了户。然而，这些又岂能抹去罪恶？在她潜逃了200天之后，检察干警历尽艰苦，终于将改头换面，隐姓埋名的她抓获归案。2000年5月30日，她在白洋淀农场被执行枪决。

第二十一章 巨蠹陈志清落网

135

身为银行业务主办员的陈志清，将上缴财政的5.3万元税款轻而易举地据为己有后，那种满足感成功便很快掩盖了心虚和胆怯。于是，他变得更加贪得无厌和胆大妄为，7年中，他变本加厉先后作案14起，鲸吞人民血汗1549.3万元。从此，陈志清踏上了不归路。

第二十二章 破译亿元巨款之谜

140

两名银行工作人员神秘失踪，留下的是1.4亿元巨款之谜等待检察干警破译。令人焦虑的是，夏季来临，汛期即到，6800万黄河防汛款没有着落，稍有闪失，后果不堪设想！于是，破案从追逃开始。

第二十三章 浪漫爱情演绎惊天大案

146

如果不是这个惊天大案已经发生，任何人都很难相信这离奇的案件事实。此案昭示人们，一个国家工作人员如果丧失了基本的法制观念，贪欲就会像潘多拉的魔盒，演绎出形形色色的罪恶，最终落得个害国害己的可耻下场。

第二十四章 追捕铁道巨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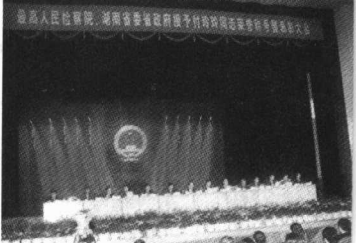
152

假如没有那次偶然，他仍是同侪中的佼佼者，踌躇满志，平步青云；假如没有那次偶然，他仍是款爷中的款爷，财源滚滚，一掷万金。然而上天有眼，所有假如仍是假如，镣铐铁窗是对所有恶行者的最终回报。

第二十五章 辽西追逃人赃俱获

156

变革前夜的北票小城，正处在改革的阵痛期。160多万元被卷走，将带来怎样的



后果? 检察官紧急出动, 展开了一场正义与邪恶的较量……

第二十六章 殊途同归逃亡路

162

鲸吞公款250万元的虞锦安携款潜逃54天被缉捕归案; 卷款66万元潜逃的陈杰百日落入法网; 贪污75万元后溜走的杨胜只做了12天的发财梦……这些案例无可辩驳地证明: 天网恢恢, 疏而不漏。

第二十七章 超国界行动

169

——境(国)外追逃实录(一)

粤、滇两省公安、检察机关在2000年的跨境追逃战斗中取得了丰硕的成果。广东先后从境外缉捕逃犯17名, 协助境外警方抓获藏匿在广东省的通缉犯38名, 其中香港通缉犯26名、澳门通缉犯10名、美国和德国通缉犯各1名。云南抓获在逃人员64人, 并有14名在逃犯罪嫌疑人到检察机关自首。

第二十八章 红色通缉令

174

——境(国)外追逃实录(二)

国内犯罪国际化, 国际犯罪国内化, 已成为当前职务犯罪和经济犯罪的重要特征之一, 因此, 反贪污斗争的国际合作显得日趋重要。犯罪嫌疑人艾合买提·依不拉音跨逃中国、吉尔吉斯斯坦共和国、俄罗斯三国, 辗转万里, 机关算尽; 李耀辉侵吞巨额公款后逃往柬埔寨、泰国、南非等地, 最终在金边国际机场落网; 方勇挪用公款后, 在国外逃亡9年, 被抓捕归案……公安部向国际刑警组织发出一道道红色通缉令, 成为偷越国境畏罪潜逃案犯的重要克星。

第二十九章 千里缉贪备忘录

183

抓捕犯罪嫌疑人卢志滨日记 侵吞公款5000万的嫌犯落网 亡命天涯只为“疯狂人生” 31小时捕获亡命鸳鸯

第三部分 重典惩贪 弘扬法治

第三十章 正义的判决

192

2000年3月18日上午8时45分, 位于南昌北郊的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固定刑场上的一声枪响, 结束了江西省原副省长胡长清罪恶的一生。这是共和国继建国之初惩处刘青山、张子善的枪声之后, 高级领导干部因严重经济犯罪被处极刑的第一枪。

第三十一章 历史的审判

197

2000年9月14日, 成克杰因犯受贿罪被执行死刑, 他是我国建国以来, 因受贿犯罪被处以极刑的职务最高的干部。成克杰把党和人民赋予的权力, 当成自己聚敛钱财的工具, 其行为严重触犯了党纪国法。他受到法律的严惩, 充分体现了党中央反腐败的决心, 顺民心, 合民意。而对成克杰一案的审理过程也充分体现了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的宪法原则。

第三十二章 行贿的代价

204

2001年4月16日, 在胡长清被处决一年多后, 向胡长清行贿的主要案犯周雪华在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接受审判, 起诉书指控胡长清受贿的544万元之中, 仅周雪华一人就行贿了300余万元, 同时周还涉嫌挪用公款、脱逃、盗窃犯罪。周雪华为自己的行为付出了沉重代价。

第三十三章 法律为死难者昭雪

211

随着法律对昏庸贪官的彻底清算和严厉惩处, 綦江虹桥惨案才真正画上了一个圆

满的句号。然而綦江大桥在垮塌时所发生的巨大声响，就像一座无形的恒
时警钟，在人们的耳际长鸣不息……

第三十四章 “金融大鳄”的毁灭

219

他，曾经斥资1380万元拍得天安门城楼那两只历经几十年风雨的大红灯笼而一
鸣惊人，一夜之间成为举世瞩目的风云人物；他，一手导演使国家资产损失近12亿，
涉及违法违纪人员76名，其中包括原中央候补委员、浙江省委常委、宁波市市委书
记许运鸿在内的一批高官要员的1998浙江反腐第一案的“焦点人物”——吴彪。他
从发迹的第一天起，就注定了今天的毁灭。

第三十五章 公审风流贪官

222

在成克杰犯罪窝案所涉及的17名厅级官员中，褚之田是最“玩得转”的一个。他
为财而疯，为权而狂，为势而媚，为色而追……这个61岁的风流贪官于2001年11月
25日被押上历史的审判台。

第三十六章 “千万”巨蛀即将伏法

227

经检察机关查证，掌管公路建设大权的李玉书，受贿犯罪金额816万元、凌志轿
车一辆（变卖现金57万元）、马自达轿车一辆（变卖现金15万元）、劳力士手表一只
（价值5.46万元），其余278万元人民币、9.1万元美元巨额财产来源不明。法院对检
察机关查证的事实证据完全采信。这个受贿过千万的公路巨蛀，被依法判处死刑，剥
夺政治权利终身。

第三十七章 铁证挑战“零口供”

232

在位时，他曾经政绩辉煌；敛财时，他曾经心存侥幸；案发后，他曾经不愿面
对，从案发到审判结束他一直拒不供认。这种“零口供”在检察机关查办的众多受贿
案件中实属罕见。然而，在确实充分的证据面前，他最终仍难逃法网。

第三十八章 法律不相信诡辩

236

1500万元移民款被国土局长巧妙隐匿，继而变成了其神秘开发的“后花园”。东
窗事发，局长重演移花接木之术，企图逃脱罪责，然而法律不相信诡辩，事实和证据
铸就了这起犯罪数额巨大的贪污铁案。

第三十九章 当庭翻供亦枉然

241

在职务犯罪案件庭审过程中，常常遇到被告人当庭翻供和证人翻证的情况，淮安
市原副市长李海峰贿赂案和安阳市法院原院长李向林受贿案即是两例。实践证明，只
要检察机关坚持公正执法、全面客观地依法收集证据，不轻信口供，再狡猾的犯罪分
子也逃脱不了法律的制裁。

第四十章 坦白自首罚从轻

246

四川省泸州市房屋维修公司原经理田瑾，收受贿赂170余万元，是泸州市近年来
查处的第一受贿大案。由于犯罪嫌疑人坦白自首，符合从轻减轻处罚的法定条件，被
依法从轻判处有期徒刑十五年，从而再一次体现了“坦白从宽，抗拒从严”的刑事政
策。

第四十一章 赌色铺就不归路

250

鲸吞公款逾千万元的原广东省天龙食品集团公司总经理兼党委书记谢鹤亭（副厅
级）终于受到了法律的严惩。2000年10月13日上午，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根
据最高人民法院下达的死刑执行命令，将谢鹤亭押赴刑场执行枪决，这是近期广东处
决的级别最高的职务犯罪罪犯。

第四十二章 公正文明的特殊“求证”

254

南昌市原市委副书记曾新民受贿、徇私舞弊案，是江西省近年来查办的难度最大





的领导干部犯罪要案。为客观、真实、准确地证实犯罪，检察机关先后梳理、挖掘线索 50 多条，作审讯笔录 200 余份，询问证人、涉案人近 500 人次，制作询问笔录 430 余份，办案足迹遍布福建、广东、海南、云南、江苏、湖北等省，行程累计近 20 万公里，终于完成了为期 10 个月的特殊“求证”。

第四十三章 “水泥大王”的覆灭 265

以王德元父子为首的一伙隐藏在国有企业内部的蛀虫，自以为上有“保护伞”，下有“铁统江山”，区区几个职工奈何不了他们，但事实却作出了截然相反的回答。

第四十四章 张家界追踪“黑车” 270

一段时间以来，挂张家界市车牌的进口车几乎出现在全国各大城市，特别是广东的一些地方，从 1998 年初起，这样的车更是明显增多。这一极不正常的现象引出了一场打黑除恶的攻坚战……

第四十五章 大动脉上的较量 276

查办职务犯罪大案要案，必须强化侦查意识。锦州和丹东铁路检察机关关注抓住揭露和证实犯罪，从不正常现象中发现线索，把握战机，果断出击，有勇有谋获取证据，从而惩治了犯罪，张扬了法制，向党和人民群众交出了一份满意的答卷。

第四十六章 检控“五毒书记” 281

随着审判长手中的法槌落定，汉江市中级人民法院持续 3 天的对张二江受贿、贪污案的公开审理宣告结束，检察机关完成了对这个名噪一时的“五毒书记”的正义检控。厚厚的一摞案卷，义正辞严的指控，揭露和证实了被告人违法犯罪的全部事实，也澄清了某些媒体在某些情节上的不实炒作；起诉书中未对被告人触犯刑律构成犯罪的“艳事”进行指控，恰恰是对现代法制精神的遵循，体现了我国法制建设的进步。

第四部分 打防结合 源头反贪

第四十七章 构筑防贪大屏障 286

根据最高人民检察院“充分运用检察职能，扎扎实实开展好预防犯罪工作”的要求，各级检察机关坚持“办案与服务并行，惩治与保护并重，打击与防范并举”的原则，积极开展预防职务犯罪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

第四十八章 辽沈防腐正气如虹 291

慕绥新、马向东一伙被钉上了历史的耻辱柱。惩贪，赢得党心民心；除蠹，推动经济发展；各级党政机关和广大党员干部高筑思想堤坝，加强源头治腐，大案查处之后的辽宁省和沈阳市，经过风雨的洗礼，迎来了如虹的正气……

第四十九章 仗剑除鳄企业兴 294

无锡中瑞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7 年，曾是无锡外贸行业的龙头老大。但在经历了短暂的辉煌后，它突然一落千丈。个别公司员工慷国家之慨，为一己之利贪污受贿，致使国有资产严重流失，导致一个优秀的企业走到濒临破产的边缘……

第五十章 可悲的角色转换 298

在海南省委的直接领导下，经省检察机关反贪干警缜密侦查，权势显赫、炙手可热的副厅长路景林终于坐上了被告席。一样的面对话筒，一样被众人瞩目，这是一个执法者可耻而可悲的角色转换。

第五十一章 玩火者必自焚 301

江苏省涟水县公安局原局长罗运山，是个令人咋舌的“大玩家”。他利用职权，边

玩边捞，顺风顺流，钱色双收，“玩”到一人涉五罪的份上，最终被押上审判台，印证了“玩火者必自焚”的规律。

第五十二章 法网无情 305

这是一起经中央领导和吉林省主要领导同志做过批示的案件。经过十年举报，五次调查，吉林省国际经济合作公司呼百应终于落入法网。此案昭示人们：在人民群众民主法制意识已经增强的今天，腐败分子胆敢以身试法，必定会受到法律的惩处。

第五十三章 勇当企业保护神 309

为企业改革发展提供法律保障是检察机关的重要职责。河南省内乡县、黑龙江省绥棱县、江苏省江宁县、山东省沂南县、河南省郑州市上街区等地检察机关的实践证明，企业需要检察机关的保护，检察机关服务经济建设大有可为。

第五十四章 巨贪挖出之后 315

吉林省人民检察院在查处乔本平贪污、挪用公款1700多万元案中，结合办案，打防并举，在实践中积极探索为国有企业改革和发展服务的有效途径，使一个因“蛀虫”肆虐而倒闭的国有大型企业起死回生，整体工作出现新的转机。

第五十五章 赤壁大堤捉“水鬼” 318

碧水东流，大浪淘沙。在长江赤壁，反腐倡廉的大潮流将干堤岁修工程中严重受贿、失职渎职的大小“水鬼”无情淘去……

第五十六章 “多发区”里筑防线 322

工程建设、金融机构、电信企业、税务、城建、土地等部门被称为贪污、贿赂、渎职等职务犯罪的“多发区”。乌鲁木齐、河南开封等地检察机关坚持从实际出发，有的放矢开展预防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果。

第五十七章 营建“双优”公路 326

京福高速公路是国家跨世纪重点建设的12条国道干线之一，为预防和减少各类经济犯罪案件的发生，确保高质量、高效率地完成工程建设任务，山东省枣庄市人民检察院与枣庄市京福高速公路建设办公室协商，在整个工程建设期间积极开展了争创“工程优质，干部优秀”活动，收到了很好的政治、经济和社会效果。

第五十八章 服务三峡大移民 329

“服务三峡大移民，保障三峡大工程”，重庆市人民检察院充分发挥检察职能，严厉打击移民领域职务犯罪，大力开展预防工作，有效地遏制一个时期移民领域职务犯罪的高发势头，为保障移民资金安全有效使用，维护库区政治社会稳定和经济发展，作出了积极的贡献，受到党委、政府和社会各界的一致好评。

第五十九章 为西部大开发清障 332

抓查办案件、抓法制教育、抓调查研究、抓制度建设、抓机制构建。陕西省检察机关采取“五抓”措施，为西部大开发营造良好的法制环境，增强了国家工作人员法律意识，为党政领导提供决策依据，从源头堵塞职务犯罪漏洞，形成了预防职务犯罪的社会合力。

第六十章 预防犯罪的“锦囊妙计” 336

河南省检察机关在加大查处职务犯罪大案要案工作力度的同时，积极探索运用检察建议预防职务犯罪的有效途径，18篇调查报告受到省委、省政府和上级有关部门高度重视，100多条预防职务犯罪的检察建议成为有关部门的“锦囊妙计”，从而抓住了预防职务犯罪的“牛鼻子”。





第六十一章 法制教育在京城

339

近几年来,北京市各级检察机关以首都经济建设和改革开放服务为目标,结合本地区的实际情况和发案特点,以查办案件为龙头,以法制宣传为载体,广泛深入地开展了警示教育,有力地促进了职务犯罪预防工作。

第六十二章 在机制和制度上做文章

342

上海市各级检察机关在预防职务犯罪工作中,坚持贯彻“打防并举,标本兼治”的方针,立足检察职能,努力从体制和机制入手,先后建议在国有企业实行“一级审计制”,在重大工程中推行“双签制”,“内部工程分包竞标制”,医药行业建立“药品采购市场”,税务系统建立“税务稽查告知制”等制度,积极探索预防职务犯罪的新路子,取得了一定的成效。

第六十三章 预防“规程”见实效

346

为了使职务犯罪的预防工作落到实处,湖南省检察院就每一项预防工作分门别类制定了操作规程,规定每一项预防活动必须严格按照操作规程进行。从而使预防工作由“软任务”变成了硬指标,取得了明显成效。

第六十四章 架设预防网络

350

2000年,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检察机关在继续加大查办职务犯罪力度的同时,着眼于适应新形势、新任务的要求,全面履行检察机关打击、监督、预防、保护的职能,把预防职务犯罪工作摆在突出的位置,作为服从、服务于党的中心工作的切入点,构建大格局,架设大网络,实施强力推进,努力探索从源头上遏制职务犯罪的路子,取得了良好的法律效果、社会效果。

第六十五章 钢城高筑“防腐墙”

355

位于湖南省中部的涟钢,是个拥有职工干部3.1万多人,年产钢220万吨、生铁180万吨综合生产能力的特大型企业,因发生总经理宋焕威为首的一系列经济案件,企业一度陷入了困境。如今在检察机关协助下,企业和各级领导班子筑起了坚固的“防腐墙”,十里钢城焕发出勃勃生机。

第六十六章 打造“常烟”阳光工程

360

2002年8月,常德卷烟厂总投资12亿元,年生产规模为10万大箱的联合工房竣工投产,由于检企协作,预防在先,实现了“工程优良,干部优秀”,整个工程建设不仅无违法违纪,而且节约资金1.5亿元。

第六十七章 有效开展警示教育

364

警示教育是检察机关利用独特的办案优势,选择典型的职务犯罪案例,剖析发案原因和危害,警戒人们不想犯罪、不敢犯罪的一种特殊教育方式。近年来,山东省检察机关认真贯彻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部署,不断加大预防职务犯罪工作力度,积极探索新形势下开展预防工作的新路子。

第六十八章 “阳光”下的风景

367

“阳光”是腐败的克星。因此人们把职务犯罪预防工作称为“阳光”行动。吉林省松原市、乌鲁木齐沙依巴克区、新疆兵团农八师农九师检察机关扎扎实实开展职务犯罪预防工作,形成了一道道“阳光”下的风景……

第六十九章 共创拒腐防贪新境界

371

2001年4月至10月,最高人民检察院与有关国家机关、行业主管部门联合下发了共同做好预防职务犯罪工作的通知。为此,检察日报记者就强化对执法权和行政管理权的监督制约,从机制、源头上铲除腐败问题的土壤和条件等问题,采访了中纪委驻国家税务总局纪检组组长贺邦靖、中纪委驻建设部纪检组组长姚兵、国家经贸委监察局局长李同信、中国政法大学教授皮艺军。

第一部分

正义之剑 贪官克星